

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處理學生申訴案件申訴書

申訴人		身分證 字號		班 級		學 號	
出 生 年 月 日		住 址				聯 絡 電 話	
法定代 理人或 監護人		身分證 字號				與申訴 學生之 關 係	
出 生 年 月 日		住 址				聯 絡 電 話	

申訴人於 年 月 日收受或知悉學校對申訴人之懲處、措施或決議。

內容為（請簡述）

申 訴 理 由	申訴理由：應載明原事件處分違背本校章則及懲戒處分不當之具體理由與證據
申 訴 事 實	申訴事實：應載明原事件處分之事實大略
申 訴 聲 明 請 求	申訴人對處理的期待
相 關 證 據	請條列，並檢附之，無則免填

申訴人或代理人簽名/蓋章		申請日期	年 月 日
--------------	--	------	-------

以下欄位由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填寫

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	收件人	日期